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107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推廣活動實施計畫

一、緣起：

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為教育部全國學生五項藝術比賽之一，期透過本比賽之推動，鼓勵學生培養藝術興趣、落實中小學生團隊合作精神之培養，並嘗試與同學分工、規劃、合作，從事藝術創作活動，進而提升國民藝術素養。

本項比賽包括現代偶戲類、傳統偶戲類及舞臺劇類等三大類，依各級學校（國小、國中、高中職）分組競賽，由各縣市舉辦初賽，並由各縣市遴選出優秀的團隊進行決賽。本比賽自94學年度開始舉辦至今已邁入第13年，自103學年度增加舞臺劇類後，參賽之隊伍也越趨踴躍。

考量在此基礎上，進一步推展本比賽效益，故擬藉助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特優團隊資源，結合各縣市藝文特色及專業場地，辦理戲劇演出暨相關知能講座，以期落實藝教推廣及觀摩交流，並提供師生學習的機會及民眾觀賞優質演出活動及了解表演藝術相關知能及實務經驗之效益。

二、目的：

本計畫由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主辦，結合106學年度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榮獲3冠王之「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及榮獲106年第四屆藝術教育貢獻獎績優學校「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藝文特色資源、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特優團隊觀摩演出及學者專家、教師或曾擔任本決賽之歷屆評審等擔任講座，除擴大觀摩交流效益外，亦培養學生劇場禮儀及提供欣賞藝術表演之機會，進而引發對於創意戲劇之興趣及參與競賽之意願與動機。期透過本活動觀摩交流及經驗分享，將戲劇推廣到更多校園中，以達本競賽辦理之目的。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五、合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暨所屬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

六、參加對象：

- （一）各中小學有興趣之教師
- （二）一般民眾

七、活動時間及地點：

(一) 北區場次：

1. 時間：107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三)
2. 地點：新北市四號公園文創演藝廳(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 85 號 B1，國立臺灣圖書館 B1)

(二) 南區場次：

1. 時間：107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三)
2. 地點：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演藝廳(嘉義縣新港鄉藝高路 1 號)

八、活動內容及報名注意事項：

(一) 北區場次：

活動內容	時間	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40-09：00	報到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09：00-10：00	開幕式暨長官、貴賓致詞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09：10-12：00	演出劇目： 《臍帶-期待》/舞臺劇 《留下來陪你生活》/綜合偶戲 《傳說》/綜合偶戲	新北市介壽國民小學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桃園市私立至善高級中學
		演出團隊經驗分享暨學者專家回饋	
	12：00-13：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13：00-14：30	講座： 「 創意 X 故事 X 學生 = ？ 」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簡嘉彥教師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10	講座： 創意戲劇不可不知的一二事	九歌兒童劇團 黃翠華團長
	16：10-16：20	閉幕式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16：20~	賦歸	新北市私立南強工商
報名注意事項	1. 請於107年10月22日起至11月12日(星期一)前逕至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官網(http://web.arte.gov.tw/drama/)/最新消息項下依參與場次報名，以利研習時數核發。 2. 未能於期限內完成報名者，請於上述時間自行至辦理場地參與。 3. 研習證明：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核予5小時之研習時數。 4. 本活動場地不提供停車位，如欲開車前往，請自行處理停車事宜。		

(二) 南區場次：

活動內容	時間	內容	主持人/主講人
	08：40-09：00	師生、民眾進場	新港藝術高中
	09：00-10：00	開幕式暨長官、貴賓致詞	新港藝術高中 王校長崇懋
	09：10-10：00	演出劇目： 《自己的臉》 / 光影偶戲	臺南市立海佃國中
		演出團隊經驗分享暨學者專家回饋	
	10：00-10：10	中場休息	
	10：10-11：00	演出劇目： 《危機》 / 綜合偶戲	嘉義縣立大鄉國小
		演出團隊經驗分享暨學者專家回饋	
	11：00-11：10	中場休息	
	11：10-12：00	演出劇目： 《魔法學院事件》 / 綜合偶戲	嘉義市立大同國小
		演出團隊經驗分享暨學者專家回饋	
	12：00-13：00	午餐及休息時間	新港藝術高中
	13：00-14：30	講座： 新藝高的音樂劇-- 「光的孩子」音樂劇第二場	臺中教育大學 黃美雅講師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10	講座： 創意戲劇不可不知的一二事	偶偶偶劇團 孫成傑團長
報名注意事項	16：10-16：20	閉幕式	新港藝術高中
	16：20~	賦歸	新港藝術高中
1. 即日起至10月23日(星期二)中午前逕至全國學生創意戲劇比賽官網 (http://web.arted.gov.tw/drama/)/最新消息項下依參與場次報名，以利研習時數核發。 2. 未能於期限內完成報名者，請於上述時間自行至辦理場地參與。 3. 研習證明：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核予5小時之研習時數。 4. 本活動場地不提供停車位，如欲開車前往，請自行處理停車事宜。			

九、預期效益：

- (一) 增進各地師生對於戲劇演出之觀摩交流，鼓勵豐富多元之藝術教育發展；藉由觀摩交流之經驗分享，將戲劇推廣到更多校園中。
- (二) 提供學生創意戲劇學習成果展現之機會，提昇學生學習偶戲及舞臺劇表演之興趣；透過戲劇欣賞教育之推動，豐富中小學生

想像領域，進而激發創作潛能，藉以落實美感教育，建立學生基本藝文素養，啟發其藝術潛能與人格健全發展。

- (三) 透過賽後相關推廣活動及主題講座，促使更多學校與教師積極參與及投入戲劇教學，提供更多的機會讓學生及社會大眾參與及享受藝文活動，讓藝術扎根於社會大眾之生活當中！